

# 固 原 市

## 原州区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文件

原疾控（动）字〔2026〕8号

### 原州区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补助项目转移支付 2025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 （一）宁夏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和自治区农业农村相关资金（第一批）预算的通知》（宁财〔农〕指标〔2024〕64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和自治区第一批财政支农项目计划的通知》（宁农〔计〕发〔2024〕16号）要求，资金及时到位，并制定2025年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项目实施、资金计划和项目绩效考核方案，进一步明确绩效考核指标和分值。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5年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项目下达资金194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94万元，按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要求实施疫病做好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

##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分配科学性。**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2. 下达及时性。**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3. 拨付合规性。**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4. 使用规范性。**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执行准确性。**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6.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7.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已完成强制免疫应免密度达100%，免疫抗体水平全面保持

在 70%以上；产地检疫开展面和出证率以行政村为单位达到 95%以上；定点屠宰检疫率达到 100%；完成兽药质量监测监督检验任务；畜禽病死率，牛小于 1.5%，猪羊小于 3%、禽小于 5%，全年没有发生区域性动物疫情。

已完成人畜共患病强制免疫密度动态保持在 90%以上，免疫抗体水平全面保持在 70%以上；全年未发生主要人畜共患病事件。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 2025 年度全年共免疫各类禽畜 552.6853 万头只/次，其中免疫牛口蹄疫 30.9290 万头，羊口蹄疫 44.5436 万只，猪口蹄疫 11.8686 万头，羊小反刍兽疫 34.2743 万只，牛布鲁氏菌病 8.5973 万头，羊布鲁氏菌病 14.9478 万只，羊棘球蚴（包虫）病 6.312 万只，犬驱虫 0.8026 万只，高致病性禽流感 400.4101 万羽。消毒面积 216.72 万平方米。免疫密度常年维持在 100%，抗体水平达 70%以上，年内没有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2) 质量指标** 由于实行了高密度免疫，确保强制免疫畜禽群体免疫密度常年维持在 100%。同时在集中免疫后及时进行了免疫效果监测，对群体抗体合格率达不到 70%的或接近临界值的地区进行集中补免，确保群体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 70%以上，做到应免尽免，不留死角。

**(3) 时效指标** 2025 年动物疫病春季集中免疫 3 月 1 日开始至 4 月 15 日结束，秋季集中免疫从 8 月 15 日开始至 9 月 30 日结

束，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完成集中免疫工作。在集中免疫前，召开了防疫工作会议，层层安排部署动物疫病免疫工作，明确工作职责和人员分工。在集中免疫期间，农业农村部门抽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组成督查指导组，深入集中免疫第一线，全程督促指导，帮助解决免疫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确保集中免疫顺利进行。集中免疫结束后，由各乡镇组织督促承接动物防疫的社会化服务组织每半月对补栏畜禽、应免幼畜进行一次免疫补针，消除免疫空白，确保畜禽应免密度均达到 100%。

**(4) 成本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提升我区动物群体抗病能力，减少兽药使用，有效降低畜禽发病率，保障养殖业生产安全、动物产品质量安全、公共卫生安全和生态安全。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经济效益**

通过动物免疫，大大降低了常见人畜共患传染病的发病率，降低死亡率，有效降低养殖户养殖成本。

### **(2) 社会效益**

由于实行了动物疫病免疫，动物感染疫病率逐年下降，人畜共患病发病率降低，2025 年全年没有出现突发重大动物疫情。

### **(3) 生态效益**

由于动物死亡率降低，承担动物无害化处理起数减少，养殖户随意丢弃动物尸体事件逐年减少，对生态环境保护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 **(4) 可持续影响**

通过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工作，推动全区重大动物疫病和人畜共患病综合防控能力再上新台阶，全面提升从养殖到屠宰的全链条兽医卫生风险控制水平，确保养殖业生产安全、动物产品质量安全、公共卫生安全和生态安全。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抽取部分贩运户、规模养殖场、屠宰场等养殖行业相关人员进行满意度测评，满意度均达到100%，完成项目绩效指标。

####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坚持把免疫抗体监测作为检验动物免疫工作质量的重要标准。为保证动物免疫抗体常年保持在70%以上，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要制定动物疫病免疫抗体监测方案并组织实施，对免疫抗体水平不达标由政府购买兽医社会化服务组织和养殖场限期进行重新免疫。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六、附件**

2025年自治区财政支农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此页无正文)



## 附件 6

## 2025 年自治区财政支农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原州区动物防疫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财政厅			实施单位	原州区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4	194	193.91	10	99.99%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4	194	193.91	10	99.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羊布鲁氏菌病全区强制免疫,免疫密度 100%,对重点地区的包虫病、狂犬病、炭疽等主要人畜共患病进行免疫,动态免疫密度 100%。畜间布病、炭疽、狂犬病、包虫病等主要人畜共患病得到有效控制。				牛口蹄疫 30.9290 万头,羊口蹄疫 44.5436 万只,猪口蹄疫 11.8686 万头,羊小反刍兽疫 34.2743 万只,牛布鲁斯菌病 8.5973 万头,羊布鲁斯菌病 14.9478 万只,羊棘球蚴(包虫)病 6.312 万只,犬驱虫 0.8026 万只,高致病性禽流感 400.4101 万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免疫密度达到 100%	100%	100%	15	15	无
		质量指标	动物免疫抗体率达 70%以上	70%以上	82%	10	10	无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免疫工作程序	2 月之内	≤2 个月	12	12	无
		成本指标	提升我区动物群体抗病能力,减少兽药使用,有效降低畜禽发病率	动物感染率呈逐年下降趋势	逐年下降	13	13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因病死亡率降低,畜牧业生产损失降低,保障农民增收	≤1‰	0.5‰	13	13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未发生影响畜牧业生产安全事件,未发生影响动物源性食品安全事件	不发生	未发生	10	13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人畜共患病病死率逐年下降,病死畜禽得到及时无害化处理	下降	下降	4	4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病率持续降低	下降	下降	3	3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贩运户、规模养殖场、屠宰场等养殖行业相关人员对项目认可	95%以上	100%	10	10	无
<b>总 分</b>						<b>100</b>	<b>99.9</b>	